

公司代码：601929

公司简称：吉视传媒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4,769,221.19元，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20,103,972.56元。2024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64,972,517.35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1,284,974,576.89元。

基于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吉视传媒	60192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毅	任国新
联系地址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和美路吉视传媒信息枢纽中心	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和美路吉视传媒信息枢纽中心
电话	0431-88789022	0431-88789022
传真	0431-88789990	0431-88789990
电子信箱	sunyi@jishimedia.com	renguoxin@jishimedi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行业，隶属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这一细分行业。按照行政管理要求，公司是吉林省区域内唯一统一运营管理的有线电视运营商。

2月1日，“重温经典”频道开播暨“重温经典”百部作品展播活动启动仪式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举行。“重温经典”频道是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指导下，由中国广电集团主办，北京歌华有线承办。频道定位为公益性频道，免费向观众提供应看爱看、脍炙人口的经典内容，涵盖经典电视剧、动画片、纪录片等节目类型，旨在打造观众百看不厌、内容经久不衰、老少咸宜的国家级视听经典播出平台。经典作品特别是国产经典作品，根植中华文明沃土，为中华儿女坚定文化自信提供了深层而持久的驱动力。在“重温经典”公益频道中，观众可以看到一系列跨越时空、经久不衰、承载家国记忆的经典作品，赓续传承蕴藏在经典作品里的文化价值和精神力量。

由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联合多家单位共同研发的三模通用遥控器，已经完成所有研发工作，进入应用推广阶段。三模通用遥控器是指采用红外、蓝牙和星闪三种无线通讯模式，对电视机和机顶盒进行统一控制的遥控器。按照广电总局部署，各电视机厂家、机顶盒厂家和有线电视、IPTV运营商将全力推进硬件生产、软件升级等各方面的支撑工作，于2025年实现全国规模应用。

（一）发展战略

面对数字经济竞争市场格局，公司致力于将自身打造成具有行业竞争优势和国际竞争力的文化科技企业品牌为愿景；秉承通过新质生产力与文化生产力深度融合，提供高品质信息、娱乐和教育服务企业使命重塑，构建全媒体、全链条、全生态的文化科技产业体系，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丰收。公司将围绕**全媒体文化品牌打造**，即：推动科技与广电产业深度融合、开发新型融媒新闻服务产品等措施，实现新质生产力与文化生产力的有效融合；**数字文化科技转型**，即：聚焦数字文化建设，利用新一代网络通信、数字技术、数据要素、数据资产，优化文化产品和服务，提升用户体验；**加大科技创新投资投入**，即：投资文化传媒广电领域的前沿科技和技术，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力度，成为“文化+科技”融合创新标杆；**产业深度赋能**，即：推动数字吉林建设，赋能政务、教育、卫生、农业、林业、水利、公安、应急、金融等多个行业的数字化进程四个方面，强基固本、深入夯实，力争加快实现成为“先进科技+文化生产力的创新引领者”企业发展战略。

（二）业务产品规划

近年来，公司乘着国家“文化强国”战略的东风，抓住“数字经济”带来的产业机遇，锚定四个方面进行持续深耕。**一是**加大在新质生产力技术（AI、大数据、云计算、虚拟现实等）方面的研发投入，推动技术与广电产业深度变革，开发新型文化服务产品，实现新质生产力与文化生产力的有效融合。**二是**利用新技术创新文化内容生产与传播方式，打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质文化IP，提升文化产品的附加值和竞争力。**三是**聚焦数字经济建设，利用新一代网络通信、数字

技术开展数据要素服务。四是推动文化产业与其他产业的深度融合，形成多元化的产业发展格局，目前公司已构建成面向公众客户、面向政企客户和面向数字化场景等多维度的业务板块，为实现战略目标打下了坚实基础。

（三）业务产品结构与盈利模式

1. 面向公众客户的智慧广电业务

（1）移动通讯业务（广电 5G）

自 2022 年 7 月中国广电 5G 商用以来，公司正式进入全业务运营时代，与三大基础电信运营商开展同质化业务竞争。公司依托中国广电与中国移动“共建共享”的 2.6GHz+700MHz 精品 5G 移动通讯网络开展个人移动上网、语音通话及增值业务服务，通过优化产品、拓展渠道、提升服务、加强宣传，深耕农村乡镇、校园、党政军政企、银发、奋斗青年五大市场，打造有竞争力的资费产品矩阵，加速推进广电 5G 用户规模化发展。目前，广电 5G 用户已突破 70 万端，逐渐进入规模发展阶段。广电 5G 业务主要依靠按月向用户收取手机卡号资费贡献收入。

（2）宽带互联网业务

公司在全省范围内光纤入户网络覆盖用户突破 900 万户，光纤覆盖率为 92%，通过覆盖全省的高速数据网络向公众客户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公司宽带互联网业务采用华为、中兴等国际先进通信设备制造商提供的网络传输及路由器等设备，GPON、XG-PON 数据通讯技术以及 CDN 加速服务，为用户提供高速的网上冲浪服务，使用户在上网、游戏及视频点播时拥有更畅快体验。该业务主要依靠按月向用户收取网络服务费为收入来源。

（3）直播电视业务（广播电视）

2019 年公司基于万兆 I-PON 技术标准，在全国率先完成省级网络公司对传统广电同轴电缆网的光纤化入户改造，万兆 I-PON 技术的 IP 广播传输信道容量高达 10Gbps、25Gbps，直播带宽是同轴电缆直播网的 4-10 倍，支持 120Mbps 以上的 8K 节目传输码率，能全面支持海量 4K/8K、VR/AR、裸眼 3D 等超高清节目，且在安全播出方面优势显著。公司秉承“视频专家、服务到家”的产品理念，以打造电视机大屏为核心的广电“智慧家庭”生态产业为目标，依托自主研发的 I-PON 万兆 IP 广播通道，实现了广播电视直播技术的“端到端 IP 化”部署，为用户提供 10Gb 带宽的单向直播电视业务服务，彰显广电直播业务无延时、不卡顿，4K/8K 超高清电视直播频道服务安全稳定优势。目前，该业务以高清、超高清、4K 技术共传输 154 套直播电视频道（含央视、卫视和本地频道）。该项业务的收入来自按月向用户收取的收视服务费。

（4）视频点播业务

视频点播业务是基于公司宽带互联网基础上开展的视频点播服务。公司“吉视云视频点播平台”拥有 16 万小时精品点播内容，全年策划 500 余个专题专区，月平均活跃点击次数 1 亿次。产品体系化与个性化结合，内容丰富多元，除大众喜欢的影视剧、泛娱乐、少儿类等节目外，还设有“东北二人转”等本地化特色专区，视觉体验专区“4K/8K 超高清”、品味经典专区“重温经典”、文旅项目“畅游吉林”、民生服务专栏“美丽吉林”等板块，同时提供 150 套吉视专享轮播

节目。另外，公司的数智生活平台可向用户提供互动电视、电子商务、有线电视业务缴费、资讯、智能家居、家庭运动、智慧物业、智慧安防和智慧康养等融入百姓生活的全场景服务。上述业务的收入来自按月（次）向用户收取的服务费。

（5）IPTV 视频业务

经吉林广播电视台授权，公司独家运营吉林省 IPTV 集成播控服务经营性业务。公司的旗下吉林省东北亚新媒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媒体公司）为 IPTV 运营主体，为吉林省内 IPTV 用户提供电视直播、回看服务，涵盖央视、省级卫视、地市频道等丰富内容，满足用户实时观看各类节目的需求。同时，平台提供海量精品影视资源，包含院线大片、热播剧集、高分纪录片等。业务模式为新媒体公司与三家电信运营商合作，电信运营商负责网络与终端投入和用户发展及售后服务，新媒体公司负责平台与内容集成播控运营，双方就向用户收取的服务费用进行分成。

（6）IPTV 增值业务

IPTV 增值业务是通过对机顶盒内容的深度运营，引进高质量内容，形成用户付费购买内容，双方分成的盈利模式。吉林省 IPTV 具有全面的增值业务体系，用户可以按需选择观看电影、电视剧、综艺、少儿节目等；4K 高清视频提升了用户观看体验；付费频道专业体育和影视剧等频道为特定兴趣用户提供了更多选择；教育、知识、音乐、电竞、体育类的非影视垂类内容进一步拓宽了用户获取不同领域信息的渠道；游戏资讯等应用类业务更是增添了更多娱乐和实用的元素。此外，IPTV 还包括吉智视频手机电视、购物频道、电视商城等服务。IPTV 增值业务收入按照新媒体公司、电信运营商、内容和服务提供方一定比例分成模式结算。

（7）数智家庭业务

数智家庭业务涵盖“吉视家”“蜻蜓眼”等服务。“吉视家”是公司打造的终端营销品牌，构建全场景覆盖的终端产品体系，涵盖吉视家、中国广电 5G 合约终端、智慧安防、智能家居四大核心产品品类。围绕中国广电战略规划，发挥省属企业优势，推动定制开发、集中采购和渠道铺货账期结算相结合的采购销售模式。该业务收入来自向用户收取的终端（服务）销售。

（8）域外广播电视节目落地传输业务

公司在吉林省范围内获得国家广电行政管理部门审批授权，接收并通过网络向用户传输有线电视节目信号，为全国各地广播电视台电视节目供应商提供本地网内落地传输服务。该项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国内各电视台在吉林省内播放节目向公司缴纳的落地传输费；为企事业单位传输信号服务收入等。

（9）数字电视工程配套业务

公司根据城市建设、物价及广电等行政管理部门批准，为省内新建商品住宅提供有线电视网络接入工程配套服务，并获得数字电视工程服务收入。该收入包括有线电视从主干网至用户终端的施工工程、材料及其他费用。有线电视网络接入工程配套费用计入商品房成本。

2. 面向政企客户的数据服务业务

（1）算力租赁与大数据应用服务业务

公司依托“混合云构架”设计的云计算大数据服务平台，为政企用户提供强大的云计算资源、高效能存储、大数据应用，提供流媒体应用、VR 场景、高密保护等增值服务。公司旗下 IDC 面积 10 万平方米，为 A 类数据中心，抗震烈度 8 级，可容纳标准机柜数量 3,000 个，可提供定制机房环境 IDC 托管、容灾备份等多项服务；弹性云平台提供近 8,000 核 vCPU、30TB 内存、4PB 存储容量，提供弹性计算、对象存储、云数据库、负载均衡、云安全、大数据服务等产品，面向政企客户提供基础云资源和大数据服务；数据交换共享平台支持异构数据库、应用系统等之间的数据交换与共享，促进不同信息系统间数据流通，实现跨部门、跨组织的信息互联互通；时空大数据服务平台深度融合 GIS、GPS、云计算与人工智能等技术，集成多源地理空间信息和时间序列数据，具备云端实景三维、数据湖分析、AI 智能识别等能力，为用户提供时空洞察与决策支持；物联网平台集成设备接入、管理、数据安全通信、消息订阅与转发等多种功能，支持海量设备接入，实现云端与设备端的双向通信和远程控制；数字孪生服务体系整合各行业物理模型、传感器等数据资源，在虚拟空间中完成映射，实现实体装备全生命周期虚拟化呈现，赋能智慧工业与制造、城市管理等领域。上述服务以服务费形式收取。

(2) 专网服务业务

公司依托总长度 20 万皮长公里的智能光网络、广电 5G 双域专网，采用 SDH、MSTP/MSAP、PTN、OTN 等技术，为政企客户、集团公司与分支机构、连锁企业等集团客户提供本地和异地间的专线网络传输服务，以满足用户使用需求的带宽，为客户提供数据、图像、视频、语音等业务的实时传输服务，提供及时在线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和数据产品，上述业务以专网服务费形式收取。

(3) 社会信息化应用服务业务

公司为集团客户提供所在行业或领域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向各级政府及政府主管行业提供智慧社区、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能城市等智慧产业开发应用服务业务，为客户提供包括数据存储、大数据计算、平台建设及相关应用服务等。智慧公安大数据基础服务平台提供从基础设施层到平台层再到应用层的全链条管理服务，提供出入境智能辅助系统、资金可视化分析系统、案件智侦等；智慧应急平台涵盖粉尘涉爆预警平台、安全生产风险监测系统等，提供 24 小时智能识别隐患，自动推送预警，实现闭环管理；智慧交通系统能够提升交通系统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支撑车路云协同一体化，支持车路协同多场景应用，辅助自动驾驶；智慧农业平台建设“一个中心、四大平台”，推动农产品“产供销”全链路数字化经营，构建全程可视化溯源平台、三农服务平台、数字化管理平台等；智慧畜牧平台实现养殖、防疫、销售、监管、溯源等全生命周期信息化、智能化管理；智慧食安大数据中心，提供食品溯源、食物检测、阳光厨房、执法监管等功能；智慧水利系统构建具有“四预”功能的智慧水利体系，包括流域防洪应用、水资源管理与调配应用等；智慧文旅平台打造“吃住行游购娱”一体化服务，提升城市品牌影响力；智慧政务系统提供智慧会议生态系统、办公自动化(OA)产品，提高政府工作效率；智慧城市系统包括吉林省供热大数据平台等，优化管理与服务，促进信息整合与共享；智慧社区平台以党建为引领，提升基层治理水平，服务百姓民生。上述业务向客户收取方案设计、业务咨询、网络传输保障、平台建设、

系统集成、软件应用等各类服务费用。

(4) 集团通讯及物联网业务

为满足市场需求、完善产品线，公司推出面向商务和集团用户的固话产品，针对不同场景和需求科学布局，挖掘业务发展潜力，实现业务增长和社会效益最大化，现网公司客户包括中共吉林省委党校、吉林省天成兴业实业有限公司、吉视传媒信息服务公司等。基于高效稳定的广电 5G 网络，针对政企集团客户内部通信需求推出集团 V 网通信产品。同时根据特定场景，推出物联网流量卡服务，提供灵活的物联网卡资费包，满足不同客户和场景需求。上述业务收入来自通讯服务费。

3. 面向未来垂直领域的数字化创新服务业务

(1) 数据要素服务业务

公司依托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吉林省数据要素服务中心，精准聚焦公共数据产品研发、数据资产化、数据流通交易等关键领域，全力开展吉林省数据要素市场化运营工作。中心具备六大核心业务能力：一是数据流通服务，构建数据授权、合规性评估、数据产品交易等全方位服务体系，促进数据规范、高效流通与优化配置，为数字经济发展注入动力；二是数据场景服务，深入洞察各行业需求，运用先进数据挖掘技术，对海量数据进行深度剖析，释放数据价值，助力政府公共服务效率提升，助推行业转型升级；三是数据资产服务，提供数据盘点、数据加工、质量评估、入表管理及数据产品开发等全过程服务，实现数据资产的高效管理，推动数据资源向资产转化；四是可信数据空间服务，依托公司在数据服务、网络及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深厚底蕴，积极探索数据可信空间的创新应用，为数据流通的安全提升及价值共创提供坚实支撑；五是产业人才培养，深化校企合作，整合培训资源，加强政策引导，培育高素质的数据人才，为吉林省数据要素市场注入新的活力；六是数据生态服务，构建开放共赢的数据生态体系，汇聚各方智慧与力量，形成协同创新的强大合力，推动数据产业集群的升级与发展。中心推出了数据资产价值管理平台、AI 智能数据要素场景挖掘平台及数字存证平台三大核心产品，为本土化客户提供数据盘点、数据加工、质量评估、入表管理、数据产品开发、数据授权、合规性评估、数据价值评估、数据产品交易等数据服务，加速数据价值的转化与释放。上述业务以服务费形式收费。

(2) 大模型部署服务

公司为用户提供专业的大模型本地化部署服务。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能够根据客户的业务特点、数据安全要求以及硬件设施条件，对 deepseek 等各类主流优质大模型进行优化与定制化部署，确保模型在企业内部稳定、高效运行。目前，公司率先训练基于 deepseek 大模型的“吉林文旅大模型”，该模型深度融合吉林省丰富的历史文化、自然景观、民俗风情等文化旅游资源，打造全国首个省级文旅垂直领域大模型。“吉林文旅大模型”应用于智能导游、个性化路线推荐、文化 IP 打造等多个场景，为游客提供更加智能化、个性化的旅游体验，为吉林省打造专属的“文旅 AI 大脑”。该业务以服务费形式收费。

(3) 数智化产品销售业务

为满足用户在不同行业、不同领域的人工智能多样化需求，公司推出 AI 一体机的销售业务。这款 AI 一体机搭载国产芯片，实现安全自主可控。在部署方面，该一体机展现出非凡的灵活性，能够依据不同场景的特性与需求进行灵活适配。而且，其背后有着强大的大模型支持，为智能应用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推理一体机能够在极短时间内快速调用大模型，实现高效的智能推理；训推一体机不仅具备强大的训练能力，还提供专业的微调服务，满足用户个性化的模型优化需求；应用一体机更是实现了“模型+业务”的完美闭环，极大提升业务执行效率。此外，它全面支持语言、视觉、多模态等多类模型，能够满足多样化的智能应用场景。其强大的计算能力与智能分析能力，可在政务、智能制造、金融、医疗等广泛场景实现落地应用。公司通过产品销售获取收入。

（四）服务保障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 96633 和 10099 客户服务平台为支撑的 7×24 小时立体式服务保障体系。全省客户服务工作由本公司客户服务部门全面负责，实行全省统一业务流程、统一服务规范、统一考核标准的运行管理机制。客服热线以集中式呼叫系统为依托，96633 主要为全省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提供广播电视基本业务、数字电视增值业务、宽带点播交互业务和集团用户信息化业务的费用查询、充值缴费、故障申告及投诉咨询等服务；10099 客服热线主要为全省广电客户提供 5G 业务咨询、报障、投诉建议等话务服务及行业监管部门转办投诉件受理工作。各分公司负责接收工单、上门服务和营业厅服务等各项服务工作。客服热线对报障工单、投诉受理单进行 100%回访，同时对客户满意度进行统计调查。对满意的客户，要形成回访记录；对不满意的客户，要形成催办单，督促原服务单位或部门继续解决处理，直到客户满意为止。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3,072,785,903.05	14,614,480,558.19	14,442,987,632.73	-10.55	14,710,856,75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66,047,007.69	6,584,949,330.43	6,561,936,158.17	-18.51	6,964,915,647.46
营业收入	1,981,768,513.18	1,835,142,510.29	1,599,556,922.15	7.99	1,812,997,058.8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964,801,241.24	1,818,036,305.33	1,582,450,717.19	8.07	1,789,725,42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4,769,221.19	-642,891,788.30	-692,945,904.79	27.71	-424,195,86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8,492,594.18	-697,893,665.62	-705,401,783.09	25.71	-473,691,22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026,923.51	424,155,171.47	450,112,795.80	-25.73	685,096,81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4	-9.67	-10.47	增加2.33个百分点	-6.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41	-0.1947	-0.2099	31.15	-0.1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41	-0.1947	-0.2099	31.15	-0.130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7,380,202.06	454,726,790.20	624,501,043.29	555,160,47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552,952.49	-99,369,231.56	-82,667,624.56	-155,179,41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492,415.88	-96,852,242.78	-143,658,719.69	-144,489,21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98,330.46	-65,906,560.47	66,824,502.30	191,610,651.2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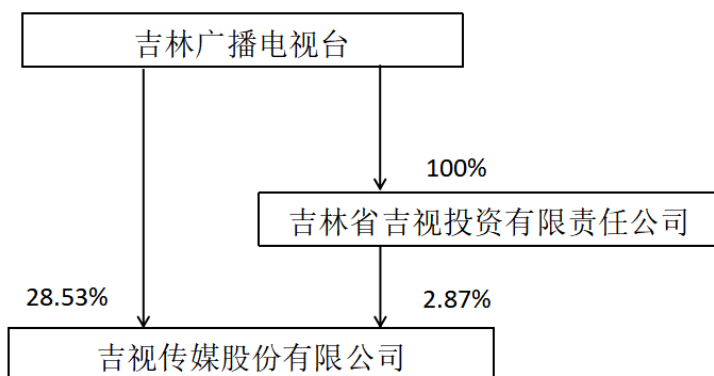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6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3,13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吉林广播电视台	12,360,000	995,697,364	28.53	0	无	0	国有法人
吉林省吉视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200,000	100,000,000	2.87	0	无	0	国有法人
长春广播电视台	-34,000,500	73,112,979	2.10	0	无	0	国有法人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 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0,913,500	50,913,500	1.46	0	无	0	国有法人
榆树市融兴城市开发 有限公司	33,505,674	33,505,674	0.96	0	无	0	国有法人
桦甸市文化旅游发展 有限公司	-6,450,000	31,176,218	0.89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680,449	29,571,175	0.85	0	无	0	未知
农安县兴龙农业基础 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0	17,400,000	0.50	0	无	0	国有法人
韩孝明	16,038,500	16,038,500	0.46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敦化市融媒体中心（敦 化广播电视台）	-34,430,000	15,500,000	0.4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吉林省吉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吉林广播电视台全资子公司，二者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在本公司知悉范围内，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无《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					

	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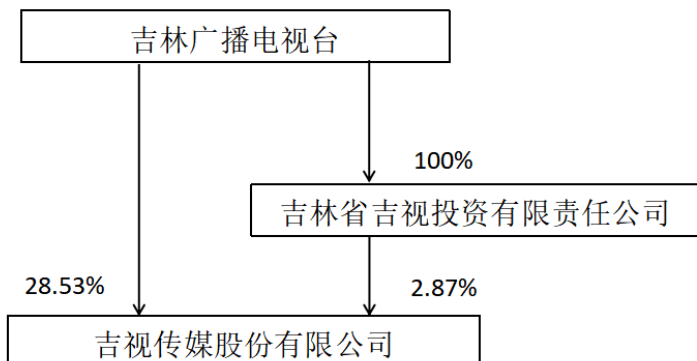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3 吉视 01	250052.SH	2026-04-03	800,000,000.00	5.00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	--	--	--	--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于 2024 年 4 月 3 日付息 56,000,000.00 元，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付息 20,254,012.60 元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57	54.59	7.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8,492,594.18	-697,893,665.62	25.7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1	-0.04	62.53
利息保障倍数	-1.22	-1.56	21.5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